



# 臺東縣延平鄉衛生所

## 死亡證明書補發申請單

105年05月02日修訂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【填寫申請書前請先參閱說明】

申請人資料			
姓名		身份證字號	
連絡電話		與死亡者關係	
死亡者資料			
中文姓名		身份證字號	
出生日期		申請份數	份
檢附證明文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死亡者身份證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者與死亡者關係證明文件 (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份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口名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籍謄本 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

申請人簽章： \_\_\_\_\_

### 說明：

- 一、死亡證明書限由死亡者之親屬或家屬(依序為配偶、直系血親卑親屬、直系血親尊親屬、兄弟姊妹... 或法定代理人)提出申請。
- 二、申請死亡證明者，應備妥申請人(足以證明與死亡者之親屬或家屬關係)及死亡者之身分證明文件。
- 三、非直系親屬申請受委託辦理者除備妥相關文件外，必須帶受委託人之身份證件正本以憑核對後退還，影本為存據及委託人親自簽署之書面委託書。